附件5

报名须知

1．报名时需提交的相关材料如下：

（1）《2024年度“智汇大庆·社会优引”市属学校第一批次人才引进报名登记表》电子版；

（2）各学习阶段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电子版；

（3）《2024年度“智汇大庆·社会优引”市属学校第一批次人才引进报名信息表》电子版；

（4）身份证及所有学历的毕业证、学位证电子扫描件（所学专业以毕业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国（境）外院校毕业生须提供教育部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学历认证有关事项可登陆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查询。在国（境）外院校所学专业原则上以所获学位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如遇特殊情况由设岗单位请示研判。

未取得毕业证书的2024年毕业生，还须提供本人学生证电子扫描件、学信网上带二维码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内）、本人关于毕业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5）国（境）外院校全日制毕业生需提供关于全日制学制的相关官方证明；

（6）使用“在庆高校省级及以上一流本科专业”条件进行报名的考生，以2019、2020、2021年度认定的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为准，认定当年及以后，该专业毕业符合条件的考生可以报名；

（7）使用“专业综合排名”条件进行报名的考生，需要提供《在校期间专业综合排名的证明》（附件5）和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学校相关部门公章）的电子扫描件（认定综合排名采取四舍五入的原则，以“综合评价排名前30%”为例，如证明材料中综合排名为30.4%，则符合报名条件；如证明材料中综合排名为30.5%，则不符合报名条件）；

（8）大庆户籍考生须提供公告发布之日前的，户口簿原件户主和本人页面电子扫描件（户主页为有公安机关户籍章的页面）；

（9）大庆高考生源考生须提供个人档案中高考报名表复印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或到学校档案馆打印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名册（加盖学校档案管理部门公章）扫描件；

（10）录取批次证明材料须到学校档案馆打印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名册（加盖学校档案管理部门公章）扫描件；

（11）未就业毕业生须提交档案保管部门出具的保管档案证明电子版（档案存放在黑龙江省各地人才部门的考生，可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龙江人才”，点击登录→输入姓名及身份证号→进行人脸识别验证→我要办→出具证明，提交审核后生成存档证明）；

（12）市外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还须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证明电子扫描件；

（13）岗位要求的相关教师资格证书或资格等证明材料电子扫描件。

现场资格确认阶段需提供以上材料的纸质版原件或复印件。

2．报名人员应将相关材料发送到所报岗位指定邮箱。邮件发送主题命名为：“报考单位+报考岗位+姓名+学历层次+毕业院校+所学专业+手机号”。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报名时要仔细阅读公告内容。